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

(根據澤西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俄羅斯聯邦存續的國際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86；莫斯科交易所證券代碼：RUAL；

聖彼得堡交易所證券代碼：RUAL)

### **持續關連交易 連接電網合約 及連接通信網絡服務合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有關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的公告。

本公司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與En+的聯繫人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訂立合約，據此，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連接電網相關服務。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與En+的聯繫人LLC「EN+TELECOM」訂立合約，據此，LLC「EN+TELECOM」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進行技術性連接通信網絡服務的服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有關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的公告。

## 連接電網合約

本公司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與En+的聯繫人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訂立合約，據此，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連接電網相關服務（「連接電網合約」），詳情如下。

合約日期	客戶 (本集團成員公司)	承包商 (En+的聯繫人)	服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	計劃終止日期	付款條件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預計 應付代價，不含增值稅 (美元)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Public Joint Stock Company «RUSAL Bratsk Aluminium Smelter»	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採購於二零二六年 及二零二七年實施 後續技術連接(至電 網)服務。(合約編號 ИТПБр-Д-26-0006)	二零二六年：46,530 二零二七年：164,350 (附註1)	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不含增值稅的預付款49,746.6 美元須於簽訂合約日期起10 個曆日內在有付款發票的情況 下支付，而餘額須於簽署服務 提供聲明日期起15個曆日內 支付。
預計應付代價總額 (美元)				二零二六年：46,530 二零二七年：164,350		

### 附註：

1. 付款計算基準乃根據承包商之估計成本釐定。成本乃根據伊爾庫茨克州關稅局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的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服務令第79-17-spr號命令批准之費率計算得出。對與本公司無關連／無利害關係之第三方之定價亦按相同方式得出。代價將以銀行轉賬方式支付。

## 年度交易總額

年度交易總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8(4)條規定，本集團根據連接電網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應向En+的聯繫人支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約為16.199百萬美元及164,350美元。該年度交易總額由董事基於本集團對連接電網相關服務的需求而估計得出。

## 合併法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連接電網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合併計算，理由是該等交易乃由本集團與同一批互為關連方或以其他方式互為聯繫方的關連人士的聯繫人訂立，且各項合約的標的事項均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獲取連接電網相關服務有關。

##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控制措施及採納有關關連交易之內部規章，確保所有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所依據條款不遜於En+聯繫人在可比較情況下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本公司一直實施採用自動化交易監控系統進行關連方交易之規定，該規定載列(其中包括)關連交易之相關規定及識別準則、相關部門進行及管理關連交易之職責、申報程序及持續監察，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實施內部自動化資訊系統以監控關連方交易，並定期利用內部控制措施監察交易總額是否超過上市規則所訂適用百分比率的0.1%。業務部門的指定僱員獲委任為監管人，負責核算、分析及監察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關連方訂立的所有交易。於訂立交易前，監管人將預期交易詳情(包括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金額)錄入本公司內部交易監管系統，以測試交易總額是否超過上市規則所訂任何適用百分比率的0.1%。倘交易總額超出適用百分比率的0.1%，將向負責部門匯報以評估是否須予披露，並提交董事審議。

合規與企業管治部負責監察關連交易是否符合相關規定。此外，外部公司核數師每年對已完成的關連交易進行審查，以測試並確認(其中包括)相關年度上限未被超過。

##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連接電網合約乃為後續技術性連接電網進行若干措施而訂立。進行連接電網合約項下的初步措施對連接能源接收器(將電力或熱能轉換為另一種能源的裝置)至電網組織的電網而言屬必需。本公司認為，由於伊爾庫茨克地區概無可替代供應商，故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利益。對於建築設施的供電，必須連接至公用設施。

連接電網合約的合約價格乃參考公開競投 № ПТПБр-T-23-0006、ПТПБр-T-24-0196、ПТПБр-T-25-0129、ПТПБр-T-25-0319的結果釐定(相關資料已於電子交易平台 Tender.pro (id717166) 刊載)，以及伊爾庫茨克地區關稅局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的第 79-17-spr 號命令訂立的技術性連接電網的費率及公式而定。上述機構為伊爾庫茨克地區的國家行政機關，負責於伊爾庫茨克地區境內對(其中包括)根據俄羅斯聯邦法律受國家管制的電力業和熱能業執行國家價格(關稅)監管。因此，相信連接電網合約之應付代價於可比較情況下乃參照市價後釐定，所依據條款不遜於俄羅斯市場提供同類同質連接電網相關服務的現行條款及 En+ 的聯繫人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連接電網合約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訂立，屬公平合理，而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 Anna Malevinskaya 女士(彼為 En+ (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之控股公司)的財務主管)外，概無董事於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Anna Malevinskaya 女士並無就批准連接電網合約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 上市規則的涵義

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En+，其持有該實體超過 90% 的已發行股本。

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為 En+ 的間接附屬公司，因而為 En+ 的聯繫人，而 En+ 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連接電網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估計年度交易總額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但低於 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76 條，該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受上市規則第 14A.35 及 14A.68 條所載的公告規定、第 14A.49、14A.55 至 14A.59、14A.71 及 14A.72 條所載的年度審核規定以及第 14A.34 及 14A.50 至 14A.54 條所載的規定所規限。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連接電網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的詳情將按照上市規則第 14A.71 條的規定於適當情況下列入本公司的相關年報及賬目內。

## 連接通信網絡服務合約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與En+的聯繫人LLC「EN+TELECOM」訂立合約，據此，LLC「EN+TELECOM」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進行技術性連接通信網絡服務的服務（「**連接通信網絡合約**」），詳情如下。

合約日期	客戶 (本集團成員公司)	承包商 (En+的聯繫人)	服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預計		
				應付代價，不含增值稅 (美元)	計劃終止日期	付款條件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United Company RUSAL Anodic Factory LLC	LLC 「EN+TELECOM」	進行技術性連接通信 網絡合約	二零二六年：46,705 <i>(附註1)</i>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實施技術性連接文件簽署後 60個曆日內付款。
預計應付代價總額 (美元)				二零二六年：46,705		

### 附註：

1. 付款計算基準乃根據設計前工作標準、工作文件之編製及批准、設備安裝及控制測量成本，以及竣工文件而釐定。代價將以銀行轉賬方式支付。

## 年度交易總額

年度交易總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8(4)條規定，本集團根據連接通信網絡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應向En+的聯繫人支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約為16.245百萬美元。該年度交易總額由董事基於本集團對連接相關服務的需求而估計得出。

## 合併法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連接通信網絡合約、連接電網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須合併計算，理由是該等交易乃由本集團與同一批互為關連方或以其他方式互為聯繫方的關連人士的聯繫人訂立，且各項合約的標的事項均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獲取連接相關服務有關。

##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控制措施及採納有關關連交易之內部規章，確保所有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所依據條款不遜於En+聯繫人在可比較情況下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本公司一直實施採用自動化交易監控系統進行關連方交易之規定，該規定載列(其中包括)關連交易之相關規定及識別準則、相關部門進行及管理關連交易之職責、申報程序及持續監察，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實施內部自動化資訊系統以監控關連方交易，並定期利用內部控制措施監察交易總額是否超過上市規則所訂適用百分比率的0.1%。業務部門的指定僱員獲委任為監管人，負責核算、分析及監察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關連方訂立的所有交易。於訂立交易前，監管人將預期交易詳情(包括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金額)錄入本公司內部交易監管系統，以測試交易總額是否超過上市規則所訂任何適用百分比率的0.1%。倘交易總額超出適用百分比率的0.1%，將向負責部門匯報以評估是否須予披露，並提交董事審議。

合規與企業管治部負責監察關連交易是否符合相關規定。此外，外部公司核數師每年對已完成的關連交易進行審查，以測試並確認(其中包括)相關年度上限未被超過。

##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連接通信網絡合約乃為實施接入通信網絡之技術接入而訂立。該接入對設施接入通信網絡(包括確保通信設施(包括其設計、建設、重建)具備設備及裝置接入之準備)之技術接入(接駁)而言屬必要。LLC「EN+TELECOM」擁有可用於連接該設施之電信基礎設施。在維持網絡可運作性及IP位址配置之情況下，接入通信網絡之技術接入在技術上僅可藉助該營運商實現，原因為其他供應商於該設施並無其自有通信線路或接入點。價格由該營運商根據設計前工作標準、工作文件之編製及批准、設備安裝及控制測量成本以及竣工文件而釐定。本公司認為，由於伊爾庫茨克地區概無可替代供應商，故連接通信網絡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利益。

連接通信網絡合約之合同價格乃參考設計前工作、工作文件之編製及批准、設備安裝及控制測量以及竣工文件之價格標準而達致。將建設設施接入EN+TELECOM網絡屬一次性專項工作。接入該等設施之條件乃個別形成，並根據設施之地域位置、基礎設施之可用性以及實施所需活動而釐定。對與本公司無關連/無利害關係之第三方之定價亦按相同方式形成。因此，相信連接通信網絡合約之應付代價於可比較情況下乃參照市價後釐定，所依據條款不遜於俄羅斯市場提供同類同質連接相關服務的現行條款及En+的聯繫人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連接通信網絡合約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訂立，屬公平合理，而連接通信網絡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 Anna Malevinskaya 女士(彼為 En+ (LLC「EN+TELECOM」之控股公司)的財務主管)外，概無董事於連接通信網絡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Anna Malevinskaya 女士並無就批准連接通信網絡合約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 上市規則的涵義

LLC「EN+TELECOM」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En+，其持有該實體超過 90% 的已發行股本。

LLC「EN+TELECOM」為 En+ 的間接附屬公司，因而為 En+ 的聯繫人，而 En+ 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LLC「EN+TELECOM」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連接通信網絡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估計年度交易總額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但低於 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76 條，該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受上市規則第 14A.35 及 14A.68 條所載的公告規定、第 14A.49、14A.55 至 14A.59、14A.71 及 14A.72 條所載的年度審核規定以及第 14A.34 及 14A.50 至 14A.54 條所載的規定所規限。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連接通信網絡合約及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的詳情將按照上市規則第 14A.71 條的規定於適當情況下列入本公司的相關年報及賬目內。

## 主要業務活動

本公司主要從事鋁礦石(鋁土礦及霞石)之開採及加工、利用可再生能源及原材料生產及銷售氧化鋁、鋁(原鋁及增值產品)及高附加值鋁產品(包括鋁片、箔材及擠壓材)。

EN+ HYDRO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主要從事提供由水力發電廠生產電力之服務，包括確保發電廠可運作之相關活動。其附加業務類型為電能輸送及技術性連接配電網絡。

LLC「EN+TELECOM」主要從事提供電話服務。

En+ 為全球領先的垂直一體化鋁業與水力發電生產商。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 俄鋁，根據澤西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俄羅斯聯邦存續的國際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En+」	EN+ GROUP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為根據俄羅斯聯邦法律設立的程序及俄羅斯聯邦「國際公司及國際基金」法登記的公司，並且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指的百分比率。
「先前披露的連接電網合約」	本集團成員公司與 En+ 聯繫人訂立的連接電網合約，據此，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En+ 聯繫人同意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連接電網服務。
「主要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美元」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增值稅」	增值稅。

為及代表

**United Company RUSAL,**  
**international public joint-stock company**  
 總經理，執行董事  
**Evgenii Nikitin**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之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執行董事為 *Evgenii Nikitin* 先生、*Natalia Albrekht* 女士及 *Elena Ivanova* 女士，非執行董事為 *Semen Mironov* 先生、*Anton Egorov* 先生及 *Anna Malevinskaya* 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Christopher Burnham* 先生、*Liudmila Galenskaia* 女士、*Kevin Parker* 先生、*Evgeny Shvarts* 博士、*Anna Vasilenko* 女士、*Bernard Zonneveld* 先生(主席)、*Timothy Talkington* 先生及 *Vladimir Cherniavskii* 先生。

本公司刊發的所有公告分別可於下列網站連結查閱：<http://www.rusal.ru/cn/investors/info.aspx> 及 <http://rusal.ru/investors/info/moex/>。